

证券代码：430573

证券简称：山水节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往来暨资金占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公司 2021 年度的关联资金往来暨资金占用追认情况说明

#### 1. 关于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关联资金往来暨资金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将全资子公司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对外出售给雷梦，雷梦系公司代理商人员，后雷梦于 2021 年 2 月 6 日出卖给庾励坚，庾励坚是山水节能集团董事长瞿英杰的堂弟瞿波的妻子，不属于公司董监高，与公司无其他关系，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现为庾励坚 100%持股的企业。

庾励坚持有上述股权主要系便于与公司开展与代理商之间合作，庾励坚担任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法人能对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一定话语权。

虽然我司从法律形式上看，跟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无关系，但考虑到董事长跟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法人之间的亲属关系，能够通过庾励坚对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施加一定影响，故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将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因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不属于山水节能集团实控人、控股股东瞿英杰及其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因此不存在同业竞争。

在报告期间，我司合计向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垫资金额（含利息）

4,792,454.64 元，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关联单位已全额连本带息予以偿还，期末无余额，利息费用符合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水平，定价公允。

我司已在对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整改，并计划于 2022 年 4 月底以前按规定完成所有整改事项。

## 2. 关于山东耀华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关联资金往来暨资金占用情况说明：

为了拓展公司业务，增强公司竞争力，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与山东耀华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山东省济南市共同投资设立了一家公司—山东耀华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华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整，我司持有耀华公司 49%股权，已通过《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并进行公告披露，公告编号：2020-041。

双方股东实缴资本合计 2000 万元整，为保证项目资金需求，经过耀华公司 2021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由双方股东以垫资形式按持股比例追加资金，垫资利率为 4.75%/年，以满足项目顺利开展，该利率符合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水平，定价公允，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司共垫资 15,871,100 元，利息收益 212,205.51 元。

我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进行事后履程序并披露，后续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整改到位。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资金往来暨资金占用的公告》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松路 459 号东方红小区延农综合楼 1 楼 1-F002 房。

注册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麓松路 459 号东方红小区延农综合楼 1 楼 1-F002 房。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庾励坚

实际控制人：庾励坚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主营业务：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机电产品研发；机电生产、加工；机电产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关联关系：庾励坚是山水节能集团董事长瞿英杰的堂弟瞿波的妻子

##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东耀华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钢城区双泉路 31 号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钢城区双泉路 31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洪亮

实际控制人：山东耀华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工业水处理及利用；节能及环保项目建设、运营及管理；节能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节能环保设备销售及租赁；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建设、运营及管理。

关联关系：我司持有其 49% 股份，参股公司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我司合计向长沙水泵制造厂有限公司垫资金额（含利息）4,792,454.64 元，截止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关联单位已全额连本带息予以偿还，期末无余额，利息费用符合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水平，定价公允。

我司向山东耀华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垫资，垫资利率为 4.75%/年，该利率符合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水平，定价公允，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司共垫资 15,871,100 元，利息收益 212,205.51 元。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方资金往来签于 2022 年 4 月底签署相关协议。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不大，我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进行事后履行程序并披露，后续将严格按规定及时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整改到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湖南山水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